

「春天的歌」

——大家唱

～農委會發表「優良鄉村歌曲」



農委會主任秘書李金龍先生(站立者)指出，希望藉「春天的歌」讓大家感覺現代農村的清新、健康、積極。

農委會於82年12月14日下午七時正式發表，在台中省立圖書館中興堂辦理「鄉村新歌發表演唱會」。

農委會主任秘書李金龍先生指出，爲了走出傳統，開創農村文化嶄新風貌，農委會於82年委託中華民國四健協會首次辦理「優良鄉村歌曲徵選活動」希望藉由歌曲的有聲傳播，喚醒大家對鄉土的情感，及對農村的認知，然而社會潮流瞬息萬變，近年來台灣不斷進步與成長，於製作曲風上，能保有傳統風味，已寥寥無幾。李主任秘書接著表示，雖然現今已不再是「天黑黑」的流行時代，但現今坊間的流行歌曲，卻又幾乎離不開“酒味”濃厚的歌曲，因此想聽聽那份具有

鄉土濃厚情感的歌曲似乎很難有，而眼觀世界名地，他們都有著其本土之文化歌曲或音樂，那麼我們如何於進步中展示自己文化氣息，同時也能反映出現代農村的清新、健康、積極及莊稼漢的親切、樸實、樂天、真誠及鄉土味；這就有賴於社會大眾的努力和推動。

這次歌曲的徵選活動，分公開的徵選作品及約聘專家作品二項。農委會爲鼓勵大家創作，自發性的產出本土性之文化，特公開向社會大眾徵選詞、曲，獲得民衆們熱烈，迴應，應徵作詞者共有100多首，經邀請文學家及音樂家如簡上仁、簡文秀、賴西安、黃瑩、孫思嶠、郭孟雍、鐘弘遠、龔宏琦、林淇濱、張清郎、張弘毅等人組成評審委員，共同評審選出三首，另外聘請對鄉土歌謠有素養的名家，創作17首歌詞，再由其中評選出9首。作曲由於較專門公開徵選作品66首，經評審選出三首，另外9首聘請專家作曲。所有作品特請名音樂、製作人張弘毅先生擔任歌曲總製作人，就歌曲的藝術性與流行性的平衡點，作適度調整；編曲後，邀請適合表演者完成所有歌曲錄音、混音工作，此卷「春天的歌」裡共收錄有12首，其中也收錄客語及國語各一首；目前已製作成卡帶及雷射唱片，分送各農漁業、農業相關單位及辦理四健會的高中、國中、圖書館、文化中心、社教館、台北市及台灣省交響樂團、農業雜誌社等。

農委會與中華民國四健協會同時將提供1,000卷錄音帶供民衆索取，有意索取的民衆請檢附註明姓名、住址之回郵信封及郵資12元，寄台北市羅斯福四段113巷19號中華民國四健會協會收即可。

該會表示，爲推廣新歌，辦理「鄉村新歌發表演唱會」並邀請原主唱歌手到場演唱，另辦理「優良鄉村歌曲」分區歌唱比賽，以帶動全民參與及傳唱鄉村歌曲。